

证券代码：688114

证券简称：华大智造

公告编号：2023-055

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3年12月1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2月8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承恕先生主持。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出席会议的监事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研发中心募投项目变更实施方式、实施地点及延期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研发中心募投项目变更实施方式、实施地点及延期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有序推进，有利于优化资源配置，合理利用募集资金，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要求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内部规定。

综上，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研发中心募投项目变更实施方式、实施地点及延期的事项，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研发中心募投项目变更实施方式、实施地点及延期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本议案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后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年12月13日